

高雄醫學大學 112 學年度「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月系列活動」壁報比賽辦法

- 壹、目的：藉由創意的發揮及多元的圖文呈現，宣揚保護智慧財產權之內涵，認識保護智慧財產權的重要性。
- 貳、主題：「不得非法影印教科書」、「不得下載複製有版權之電影、音樂及軟體」、「不得違法下載」、「不得複製有版權之光碟」、「不得進行仿冒品買賣」、「勿轉寄有版權之信件」、「勿以社群網站非法散布他人著作(含他人圖片)」等。
- 參、參賽資格：本校所有在校學生(自由參加)及大學部一年級各班級均需參與，並至少繳交作品乙份。
- 肆、展出地點：濟世大樓 1 樓學務處門外走廊
- 伍、評分標準：內容(主題切合度、版面配置、文字表現、色彩) 80%、創意 20%。
- 陸、獎項：特優獎：郵政禮券參仟元(1 名)；優等獎：郵政禮券壹仟陸佰元(1 名)；佳作：郵政禮券陸佰元(3 名)。
- 柒、注意事項：
- 1.壁報作品請於 112 年 12 月 5 日 17 時前準時繳交至學務處軍訓室。
 - 2.壁報尺寸為海報紙對開大小(約 84 公分x60 公分)，請以直式製作。
 - 3.避免使用保麗龍、不環保材料及過重之材質製作。版(背)面請標註製作系級及姓名。